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亚玛顿

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623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金坤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格式准则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格式准则 15 号》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亚玛顿	指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林金坤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公司股本增加（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基于自身需求减持股份（已履行披露义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林金坤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2040419*****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的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公司股本增加（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基于自身需求减持股份（已履行披露义务）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权益变动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发出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并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减持期限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400,000 股。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未披露其他相关权益变动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自身需求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增加或减少其在本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林金坤	被动稀释、 减持公司股份	12,000,000	7.5%	9,953,100	4.999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 7.5%。

2、2017 年 8 月 31 日至 2017 年 9 月 1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51,000 股，减持比例为 0.97%，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由 12,000,000 股变更为 10,449,000 股，占当时总股本比例由 7.5% 变更为 6.5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1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6）。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9,062,5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60,000,000 股变更为 199,062,5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为 5.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

4、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披露《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40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累计通过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49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综上所述，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9,953,100 股，占总股本比例 4.99999%（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比例 5.15538%）。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所减持的公司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剩余股份数中，有 5,000,000 股股份存在质押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价格区间（元/股）	变动数量
林金坤	集中竞价	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25日	17.20-19.23	96,000股
	（卖出）	2024年12月2日-2024年12月10日	17.10-18.84	399,900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地址：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金坤

签字：林金坤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1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39 号
股票简称	亚玛顿	股票代码	0026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林金坤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39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总股本合计增加 33,062,500 股，并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 5,999,987 股，导致所持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2,000,000 股 持股比例：7.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046,900 股 变动比例：2.50001% 变动后持股数量：9,953,100 股 持股比例：4.99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95,900 股。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
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金坤

签字：林金坤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1日